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黄山市徽州区农业农村局 的 2025年增殖放流鱼苗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年增殖放流鱼苗采购项目，属于渔业；制造商为黄山市丽特水产苗种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黄山市丽特水产苗种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

日期：2025年9月15日